

第二十五課 生命河、生命樹

第一部分 (1 小時)：認識耶穌

I. 故事

〈啓示錄〉22 章 1-5 節：「天使又指示我（使徒約翰）在城（新耶路撒冷）內街道當中一道生命水的河，明亮如水晶，從上帝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。在河這邊和那邊有生命樹，結十二樣果子，每月都結果子；樹上的葉子乃為醫治萬民。以後再沒有咒詛；在城裡有上帝和羔羊的寶座；祂的僕人都要事奉祂，也要見祂的面。祂的名字必寫在他們的額上。不再有黑夜；他們也不用燈光、日光，因為主上帝要光照他們。他們要作王，直到永永遠遠。」

上帝的子民要作王，但也是事奉上帝的僕人。僕人式領袖的模式，主耶穌早就要門徒學習了。在〈約翰福音〉13 章，耶穌為門徒洗腳，祂說：「我是你們的主，你們的夫子，尚且洗你們的腳，你們也當彼此洗腳。我給你們作了榜樣，叫你們照著我向你們所做的去做。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僕人不能大於主人，差人也不能大於差他的人。你們既知道這事，若是去行就有福了。」（14-17 節）。主耶穌吩咐門徒彼此洗腳（謙卑禮），彼此服事，就是要他們知道「誰願為首，就必作你們的僕人。」（〈馬太福音〉20 章 27 節）

想一想：當時有甚麼事情阻止門徒不願意替別人洗腳呢？當耶穌為彼得洗腳時，彼得不願意被耶穌洗腳，是甚麼原因呢？耶穌對彼得說甚麼呢？耶穌要門徒彼此洗腳，有甚麼意義呢？

老師可幫助學生思考這些問題，然後把答案寫在活動紙上。

學習謙卑禮

老師請一位成年助手幫忙預備每一位學生一個盛水的盆子，一條毛巾，一張椅子。首先由老師替助手洗腳，一位學生讀〈約翰福音〉13 章 3-17 節。他就在學生讀這段經文的時間內，替助手洗腳。跟著由助手替老師洗腳；學生照樣讀這段經文。接著，老師安排學生分成兩人一組，最好是同性別一組，學習老師的榜樣，彼此洗腳。他們互相洗腳的時候，由助手讀經文。

洗腳完後，彼此擁抱一下。這也是主耶穌給我們的新命令：「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相愛。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」（〈約翰福音〉13 章 34, 35 節）

II. 背經文

所需教材：

- 《聖經》
- 卡紙 (7 厘米 x 10 厘米) 寫上今天的經文，每張卡紙寫一個字。

今天的經文是〈約翰福音〉13 章 35 節

「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」

老師解釋〈約翰福音〉13章35節，強調門徒要彼此相愛、彼此服事。

老師把這節經文，寫在黑板上。

老師與學生一起唱《兒童詩歌集》第53首〈因愛我甚歡樂〉。

老師把寫有經文的卡片，放在一個盒子裡，孩子輪流抽一張，讀出上面的字。當每人手拿著卡片之後，把經文順序排出來。

III. 祈禱

老師和學生分享上週「寧靜時刻」的經驗。上帝有沒有應允你的祈禱呢？上帝要你學習等候祂嗎？

然後，學生分成兩三人祈禱。

第二部分 (1小時)：認識自己

老師教導孩子認識「灰心」情緒

老師複印「無臉孔的孩子」圖片，把「灰心」的臉畫在圖片上，並寫上：

〈加拉太書〉6章9節：「我們行善，不可喪志；若不灰心，到了時候就要收成」，用細繩掛起來，讓學生都看見。

I. 熱身活動：(15分鐘)

1. 把學生分成二至三人一組。
2. 把「情緒」卡放在籃子裡，讓學生找出他／她當天的「心情」。
3. 每組展示他們各人的「心情」及說出為什麼有這樣的心情。

II. 學習：(45分鐘)

1. 老師展示情緒卡「灰心」，老師可以向學生述說一次灰心的經驗。
2. 學生互相分享。
3. 一起讀〈加拉太書〉6章9節：「我們行善，不可喪志；若不灰心，到了時候就要收成。」
4. 老師把「無臉孔的孩子」圖片複印，請學生在上面畫一個「灰心」臉。老師問學生：「你今天會怎樣用這張圖片呢？」。學生告訴老師，他們會怎樣用它。
5. 老師與學生一起唱詩：《兒童詩歌集》第30首〈耶穌永不變〉。

III. 機智的律師

有一個律師，他受委託辦理一個遺囑。那立遺囑的老人要把他的馬分給他的三個兒子。他在遺囑上定明一個分的比率：大兒子應得 $\frac{1}{2}$ ；二兒子得 $\frac{1}{3}$ ；小兒子得 $\frac{1}{9}$ 。當這遺囑簽立的時候，是有 18 匹馬，可是，恰當遺囑簽立和這老人死的當兒，死了一匹馬，只剩下 17 匹。噢，糾紛來了！首先是大兒子的 $\frac{1}{2}$ 問題，分給他 9 匹嗎？兩個弟弟不肯，分 8 匹嗎？他自己也不肯！

這個律師靈機一動，就提出了一個解決方法。他願意把自己的一匹馬讓出來，就剛好 18 匹了。然後按著遺囑的定率分馬。分得很公平，各人無話可說，在那同時，律師把他自己的那匹馬，又牽回家去了。這是怎麼回事啊！你們知道嗎？

(答案：分馬方法：

1/2 9 匹

1/3 6 匹

1/9 2 匹

共 17 匹

律師的 1 匹，便可以帶回家了。)

第三部分 (1 小時)：我的朋友

趣味的競技遊戲：

1. 馴野馬：把學生分成兩人一組。讓一位學生坐在一支掃帚上，而由另一位學生拉著，直至賽程終點時，彼此交換位置返回賽程起點。比賽哪一組時間最快。
2. 擲標槍：分為 4 人一組，分給每人三支吸管。看誰把吸管擲得最遠為勝。然後各組的得勝者，再比試看誰是全場總冠軍。
3. 推馬鈴薯 (土豆)：分為 6 人一組，各人一個馬鈴薯 (土豆)。把馬鈴薯 (土豆) 放在地上的起線，大家只能用鼻子推前直至終線，不能用手或腳代替。看誰最快到終線。然後各組的得勝者，再比試看誰是全場總冠軍。
4. 吃餡餅 (或水餃)：把餡餅放在碟上，首先吃完者為勝，但不許用手拿來吃。(可按當地情況預備食物)
5. 吹乒乓球：分兩隊，一隊 4 至 5 人，各隊分別排列在桌的兩邊。各人分一張 A4 紙，用紙捲成一支吹管。桌上放有一個乒乓球。一聲開始訊號響，各隊盡力用吹管吹桌上的乒乓球。若將球吹落在對方的一邊則勝。比賽時，手和吹管都不能觸碰球，身體也不能貼著桌子。
6. 喝水：先分隊，一隊 4-5 人。每隊準備每人一相同的紙杯 (膠杯) 及一大水瓶 (水罐／水壺)。參賽者須在 30 秒內比賽喝水，看誰喝得最多。比賽時，需要工作人員不斷倒水在杯子裡，所以要預備充足的水和杯子。

下課祈禱：請一位學生祈禱或由老師祝福。

學生可以做後勤工作，幫忙打掃課室。老師要預先安排當值表。